

東亞儒學研究的價值與意義
以宋明理學概念、議題發展為例
江 俊億 (CHIANG Chun-yi) *

筆者因性情與精神與儒家較為相應，所以個人問學的路向，不僅由儒家思想中的「宋明理學」入手，更試著進一步依循學術自身的發展，將視野擴大到「東亞儒學」，探求宋明理學本有之概念或議題，在朝鮮、日本等東亞儒者思考中的關係與定位為何。¹

對此研究路向，筆者認為其價值與意義，在於肯定並彰顯同一概念、議題的多元面向。眾所周知，宋明理學中的「朱子學」，為近世以來東亞各國的思想基調。但是中、日、韓等各國，不只在空間上處於鄰近位置，就時間和社會因素來說，也因為韓、日的在地風土與政教環境各自不同，所以朝鮮時代（1392-1910）與江戶時代（1603-1867）儒者們，遂能抱持相對開放的態度，批判地重新抉擇、議論甚至進一步回應宋明理學自宋（960-1276）、元（1277-1367）、明（1368-1643）以來的龐大成果，表現獨立思考的特殊風格。

舉例來說，在朝鮮儒學，由於朱子學位居官學主流地位，「陽明學」遭受不平等的打壓與排斥（但仍透過「江華學派」不絕如縷地傳授下來），所以朝鮮儒者們基本上皆以朱子學為視域，針對「無極太極」、「四端七情」、「人心道心」、「人性物性同異」與「心」、「明德」是「主理」或「主氣」等議題，展開多次論爭，深化朱子學的義理內涵。這與明代陽明學大行天下、陽明後學深究、暢談「致良知」教的學風，有著鮮明的對比。至於日本江戶時代，儘管德川幕府以朱子學為官學，但因其並未如中國、朝鮮般用以取士（即使是「寬政異學之禁」，成效亦不彰）；且「朱陸之爭」在日本，沒有「早異晚同」論的議題限定，而是一個開放性的提問。所以在各地儒者的傳習中，不只朱子學逐漸發展出各具特色的學統，陽明學也不乏自發認可的繼承者。甚而在反對宋明理學的立場上，江戶學者也另外開出「古學」、「古文辭學」與排斥外來儒佛之學，以宣示日本文化主體性的「國學」等學派，蔚為大觀。

是以可知，東亞儒者面對宋明理學既有概念、議題時，不只可能與中國儒者的意見與評價相左，也可能與在地思想交互融攝，自成一家之言。²因此，筆者認為東亞儒學研究的價值與意義，並非取決於古今現實的國別、地域乃至於任一政治立場，而是回歸學術本身，針對概念和議題的多元面向，一方面簡別、衡定東亞儒者的理解是否相應，同時也可回顧、深化宋明理學研究。³對此，筆者雖不才，仍願戮力從之。也請前輩師友，有以教我。如此則幸甚！

* 臺灣警察專科學校兼任講師，國立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系博士班研究生。

¹ 必須說明的是，本文舉例因個人關懷與篇幅所限，只以「東亞儒學」中的「宋明理學」概念、議題發展情況為主，未能言及「東亞儒學」中的「經學」（以《五經》為主的文獻、訓詁研究）面向，還請讀者諒察。

² 以評價相左來說，如陽明學在朝鮮備受譏評，中國朱子學者羅欽順（整菴，1465-1547）的理氣論、心性論卻成為朝鮮儒者論爭時的主要參照對象，具有重要地位。至於融攝在地思想，則如中江藤樹（1608-1648）雖歸宗陽明學，但對日本固有「神道」思想，仍多所致意；朱子學者山崎闇齋（1618-1682）甚至將朱子學與神道融合，創立「垂加神道」，此等皆可為證。

³ 對於東亞人文研究，黃俊傑提倡「聚焦東亞經驗，從東亞出發思考」、「以經典或價值理念為研究核心」與「以文化為研究脈絡」等三大研究方向，值得參考。見氏著：《東亞文化交流中的儒家經典與理念：互動、轉化與融合》（臺北：國立臺灣大學出版中心，2011年），頁 i-viii。此外，臺灣近二十年來的東亞儒學研究成果，在黃俊傑的主持下，已出版《東亞文明研究叢書》、《東亞文明研究資料叢刊》、《東亞文明研究書目叢刊》、《東亞儒學研究叢書》、《東亞儒學資料叢書》、《身體與自然叢書》（楊儒賓、陳昭瑛主編）等百餘冊專書。有志於東亞儒學研究者，務請參看。